

证券代码：836609

证券简称：新唐设计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## 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、合规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 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 9 时。

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609	新唐设计	2025年5月1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德恒（太原）律师事务所杨晓娜、张鑫磊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山西省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汽贸路1号智创城3号18层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4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〉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报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及《2024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〉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〈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〉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 （五）审议《关于〈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〉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### （六）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议案》

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<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监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4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，并提交监事会审议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(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(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(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年5月15日8时

(三) 登记地点：山西省综改区太原学府园区汽贸路1号智创城3号18层会议室。

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山西省综改区太原学府园区汽贸路1号智创城3号18层；邮编：030000；联系人：冀晓晓；邮箱：xtbgs@xtgcsj.com；电话：0351-7025250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(二) 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3日